



頭部外傷病人出院後注意事項

2002.10 制訂

2024.10 審閱 2026.01 審閱

- 一、保持頭部傷口的清潔及乾燥，頭部稍墊高，並有人隨時在旁照顧觀察病情。
- 二、保持室內安靜，避免長時間看電視及看書，且室內燈光勿太刺眼，減少不必要的刺激，可經常提供有定向力的訊息。
- 三、如有突然頭痛厲害、持續噁心嘔吐、呼吸困難、煩躁不安、視力模糊、手腳或嘴抽筋、語無倫次、對話混亂、手或腳突然無力、鼻孔或耳朵有清澈液體流出，請立即就醫。
- 四、意識欠佳者，請協助其每日身體清潔、活動。
- 五、如有感覺頭暈不適，於活動時須注意預防跌倒。
- 六、服用抗癲癇藥者，請注意藥物不可中斷，並避免與鎂、牛奶等同時服用，並注意有無齒齦肥厚、步態失調、嗜睡等中毒症狀。
- 七、請採均衡飲食，盡量避免菸、酒、茶葉等刺激性食物，可減少對腦部的刺激。
- 八、無法吞嚥或咀嚼能力差者，可採胃管灌食或軟食。
- 九、請勿做激烈運動，以免影響腦部的休息，而使腦部再次受傷或延緩復原程度及時間。
- 十、出院後意識清醒者可執行日常生活及工作。
- 十一、勿從事有危險或高處的工作，以免突然的頭暈、頭痛而發生危險。
- 十二、勿提重物或過度用力，以免腦壓上升。
- 十三、按時服藥，切勿自行停藥或亂服成藥。

祝您身體健康

國軍臺中總醫院 關心您